# 司法部、住房城乡建设部负责人就《住房租赁条例》答记者问

7月16日,国务院总理李强签署第812号国务院令,公布《住房租赁条例》,自2025年9月15日起施行。日前,司法部、住房 城乡建设部负责人就条例有关问题回答了记者提问。

#### 问:请简要介绍一下条例的出台背景。

答:住房问题事关保障 和改善民生,发展住房租赁 市场是有效解决住房问题 的重要途径。近年来,我国 住房租赁市场不断发展,对 实现住有所居、改善住房条 件、推进新型城镇化、促进 城乡融合发展发挥了重要 作用。与此同时,我国住房 租赁市场发展也面临一些

问题,市场秩序有待规范, 对租赁双方合法权益的保 障还不充分;住房租赁市场 供给主体以个人为主,市场 化、专业化的机构主体发展 不足;住房租赁经纪机构在 房源信息发布、费用收取等 方面还存在不规范行为:对 住房租赁活动的监督管理 仍需强化等。解决上述问

题,既需要进一步深入贯彻 实施有关民事法律制度,调 整好住房租赁活动当事人 的民事权利义务关系,也有 必要制定专门行政法规,更 加有力有效规范和引导住 房租赁市场,促进住房租赁 市场高质量发展,为加快建 **立**和 购 并 举 的 住 房 制 度 提 供支撑。

#### 3 问:条例如何规范出租和承租行为,保护出租人和承租人的合法权益?

答: 规范出和和承和 行为,保护出租人和承租 人的合法权益,是规范住房 租赁市场秩序的重要方面, 也是条例的重要内容。针 对实践中存在的突出问题, 条例从以下几个方面作了 明确规定:一是对用于出 租的住房提出明确要求。 规定用于出租的住房应当 符合建筑、消防等相关规定 和强制性标准,不得危及人 身安全和健康;厨房、卫生 间、阳台、过道、地下储藏 室、车库等非居住空间不得 单独出租用于居住;租赁住 房单间租住人数上限和人 均最低租住面积应当符合 设区的市级以上地方人民 政府规定的标准。二是加 强合同管理。规定出租人和 承租人应当使用实名签订住 房租赁合同,住房租赁合同 应当向所在地房产管理部门 备案。三是明确出租人与 承租人的行为规范,特别

是针对承租人合法权益保 护不到位问题,规定住房租 赁合同应当明确约定押金 的数额, 返还时间以及扣减 押金的情形等事项,出租人 无正当理由不得扣减押金; 出租人解除住房租赁合同 应当通知承租人并为承租 人腾退租赁住房留出合理 时间,不得采取暴力、威胁 或者其他非法方式迫使承 租人解除合同或者腾退 住房。

## 5 问:实践中很多人通过经纪机构租赁住房,条例对此作了哪些规定?

答,住房租赁经纪机构 是住房租赁市场的重要参与 者,其行为直接关系市场秩 序和当事人合法权益。条例 将规范住房租赁经纪机构行 为作为重要内容,抓住几个 关键环节作了明确规定。一 是自身条件要求。明确住房 租赁经纪机构应当具备与其 经营规模相适应的自有资金、 从业人员和管理能力,并将从 业人员名单向所在地房产管 理部门备案。二是信息发布 要求。规定住房租赁经纪机 构发布房源信息前应当核对 并记录委托人的身份信息、

住房权属信息,实地查看房 源并编制住房状况说明书; 对收费服务项目明码标价;明 确住房租赁经纪机构适用本 条例关于住房租赁企业报送 开业信息、公示本企业相关信 息、发布房源信息、健全内部 管理制度等方面的规定。

#### 7 问:为确保条例顺利实施,需要做好哪些工作?

答:为确保条例贯彻实 施,有关方面将抓紧做好以 下几个方面的工作。一是加 大宣传解读力度。采取多种 方式做好条例的宣传解读和 培训指导,帮助有关部门工 作人员、社会公众等更好地 掌握条例内容,确保条例得

到准确理解和严格执行。二 是抓紧完善配套制度。国务 院有关部门、地方人民政府 将及时出台相关配套规定, 进一步细化制度措施,增强 制度的可操作性,确保条例 的规定落地落实。三是加强 统筹协调。国务院有关主管

部门要切实加强组织实施和 保各项制度有效实施。

监督管理,地方人民政府要 统筹做好具体实施工作,有 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强化 协同配合、形成工作合力,确

### 2 问:条例制定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什么?

答:条例制定工作坚持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 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在总体 思路上主要把握以下三点: 一是聚焦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中的突出问题,着力增强制 度的针对性和实效性。二是

准确把握立法定位,着重明 确行政管理措施,处理好与 有关民事法律制度的关系。 三是规范和引导并重,在强 化监督管理、维护市场秩序 的同时,引领住房租赁市场 高质量发展。

#### 4 问:在引导和规范住房租赁企业发展方面,条例 作了哪些规定?

答:住房租赁企业是指 以自有住房或者依法取得 经营管理权的他人住房开 展住房租赁经营业务的企 业,是市场化的机构主体, 其规范发展对于住房租赁 市场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 意义。条例一方面明确规 定国家完善政策措施,培育 市场化、专业化的住房租赁 企业, 同时加强对住房租赁 企业的规范,规定住房租赁 企业应当具备与其经营规 模相话应的自有资金,从业 人员和管理能力,向所在地 房产管理部门报送开业信 息;发布的房源信息应当真 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得发布虚 假或者误导性房源信息或 者隐瞒、拒绝提供拟出租住

房重要信息:建立住房租赁 档案,健全内部管理制度, 不得非法收集、使用、加工、 传输或者非法买卖、提供或 者公开他人个人信息;向房 产管理部门报送其经营的 租赁住房信息;从事转租经 营的按规定设立住房租赁 资金监管账户并通过该账 户办理住房租赁资金收付 业务。此外,考虑到实践中 存在自然人从事转租业务 且规模较大的情况,条例还 规定,自然人转和他人住房 开展住房租赁经营业务,经 营规模达到国务院住房城乡 建设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市 场监督管理部门等有关部门 规定标准的,适用本条例有 关住房租赁企业的规定。

#### 问:条例如何加强对住房租赁市场的监督管理?

答:条例主要从以下几 个方面进一步强化对住房 租赁市场的监督管理。一 是规定国务院住房城乡建 设主管部门会同市场监督 管理部门制定并公布住房 租赁合同、住房租赁经纪服 务合同示范文本;二是规定 设区的市级以上地方人民

政府应当建立住房租金监 测机制,定期公布租金水平 信息;三是规定房产管理部 门应当通过住房租赁管理 服务平台开展管理与服务, 与有关部门建立信息共享 机制;四是规定住房租赁相 关行业组织应当加强行业 白律管理.



新华社北京7月21日电